

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，所产生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予以扣除或另行追偿。

六、争议解决方式

如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，无法协商解决的，双方均可向张家界市永定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本协议一式肆份，双方各执两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签章生效。

甲方：(公章)

负责人：



乙方：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：



签订日期：2024年12月25日

